偷看日記的人

生活還剩下些什麼,我不知道,腦里卻總浮現一些青年時代的回憶。

不知怎的,想起偷看日記的人。

依稀記得是在一節體育課的期間,我回教室,看到兩個人在偷看兩個女生的日記,一個在看雲的,一個在看 她的。在他們匆忙離開之後,心裡也突起了好奇,打開了她的日記。或許是無啥與我有關的文字,或許都是 生活瑣事,也或許是因為害怕被人發現,只是匆忙看了一點,我已不記得裡面的內容。

至於為什麼會喜歡她,可能是因為她曾是初中時的一個傳奇女生吧,總是名列年級的前茅,在一個畸形的應試科學式的畸形社會里,大家以成績論英雄。自古英雄愛才女,倘若美色兼而有之,更是令無數人傾倒,而一個真正的才女,即使無國色天香,而才情和自信是任何化妝品都無法企及的,色易衰,魅力卻是可以一輩子越活越有味道的。英雄倘如此,何況我這非英雄,有非份只想也是人之長情吧。

那時班裡每周會一列一列相互對換,最喜歡的就是她的座位在我左邊的時候,這樣她就正好坐在我左邊。高中做的最像男人的一回就是那天她看着我寫的作文,是一篇關於我周末和朋友爬山踏青的遊記,裡面有一段搞怪的文字,我看着她樂的咯咯笑,看着她那迷人的笑容,心裡有點滿足感,她文章寫的好,我的文章能逗得她樂哈哈地笑,雖沒烽火戲諸侯的那種瘋狂的快樂感,心裡卻也是甚是開心。在她還我作文本時,不知是因為每看夠她的笑容還是怎的,也或許是因為語文老師總是在批判王朔的"男人不壞,女人不愛",一直怯懦的我竟然不知道哪裡來的勇氣,調皮地盯着她的臉看了良久,她沒有生氣我的無禮,只是似乎在裝着在書桌里找東西,臉上微紅,嘴角的那種微笑和神情告訴我什麼是青春少女的羞澀之美。

然而喜歡歸喜歡,但自己卻又不敢去追她,一是怕被拒絕,二是怕處理不好感情影響學習,因為我知道自己是那種把控不住情緒和感情的人,有過一次心亂如麻的經歷,不敢再嘗試第二次,只是那時不知道,常聽人說的愛一個人很痛苦,其實更多應該是自己太敏感,心智不成熟,所以常常是用自己的痛苦去折磨別人。所以在那段時間就是在這種矛盾的痛苦中過的,痛苦的,變態的單相思。只是還好自己沒有用不成熟的痛苦去折磨別人。

後來班裡來了另一位女生,雲,不知道那些男生為啥叫她蘿蔔,她和她後來成了要好的朋友,有一天她突然問我,為何總是見異思遷,我被這突然的問題,搞得不知道怎麼回答,回了句: "什麼?",她說:沒什麼。 我心裡很鬱悶難受。我大概知她所指,她說的就是我跟雲之間的事情。

若沒記錯的話,我高一的教室就是初一讀書時的教室,物是人非除了我和雲。頑皮的我從鄉下的小學升入鎮上的中學,開始了離開父母的寄讀生涯,離開父母還是挺興奮的當時,老媽卻總是擔心我,老爸總責備她瞎操心,當然,他從小到大就是把我放養的,我一般也只點我媽,除了小時候沒學會走路之前,他帶我去幫人干木匠活把我綁在桌腳上,這也應該是最點他的歲月了。

剛入初一,我也喜歡上了國畫和毛筆,可能是因為那時班主任英語老師喜歡畫畫的原因吧,時常我會去他的 工作室看他畫畫,然後他也會很耐心地教我,只是後來慢慢地從一個頑皮的人在這種畸形的教育體制下變的 越來越沒了自信,漸漸地也沒了那麼開朗,中學乃至大學的歲月都像是憂鬱的顏色。

那會我被班主任指定為勞動委員,現在想來很滑稽的稱呼,當然跟圖書館出來的毛委員可不是一個級別,但 在那個時候,大家都把入黨入少宣隊作為一種榮耀,班級委員就像當官一樣,呵呵。所以也不奇怪我們這一 代人進入了大學之後,居然還有人為了評幾個什麼證書而爭的面紅耳赤,甚至大打出手! 那會雲正好坐我前排,面目清秀可人,雖然頭髮在現在看來很土氣的那種齊頭的,但依然是蓋不住那種秀氣,中學時候,那些淘氣的男生常常會在走廊上對着漂亮的女色吹口哨調戲良家閨女。有一天自習課的時候,同桌要我用英文寫一個字條傳給她,大意是說要說他喜歡她,他說我英文好,呵呵,其實那會初一大家都才剛開始學完 ABC,能好什麼。估計那句:my name is Li Lei, what is your name, my name is han mei mei 成了我們 80 後歲月的標誌性之一了,如果教材沒改的話。

於是我用盡了吃奶的力寫出了: I love you, you are so beautiful 之類的。然後為了作弄下我同桌,我加了一句: I want to go to bed with you 的 Chinglish。然後戳了下雲,把字條遞給她了,卻忘記了屬民了。然後跟同桌一起壞笑了一陣,我知道他也是調皮搞怪的。

那天晚自習結束後,因為是勞動委員嘛,所以負責鎖門,完了轉身卻發現燈光昏暗之處站了一個女生,我認出是雲,我想她可能生氣了要罵我,都準備好了被她罵,但別告訴她爸就行了,她爸就在學校工作,他們的房子就在教室不遠處,從窗口就可以看到了。哪知她遞給我的卻是一張紙條,然後就轉身走了。一看內容,我滿心歡喜:這麼一位秀氣可人的女生居然喜歡我,呵呵。我得感謝同桌的惡搞,要不然我可沒這勇氣邁出這一步,或許她後來一直也不知道我們的開始是因為一次玩笑。

之後,每天晚上都是這麼短暫的時間交換書信,也因她爸爸在學校之故,看的嚴,而我也許正在書呆子化, 所以每天晚上保衛科到學校後面的稻田里和河邊抓的野鴛鴦里,沒有我們的名字。每天這麼互相心照不宣地 看着對方,都不敢逾越雷池。那時我一直很想畫一幅畫,卻總是畫不好,就是她走在前面的人群里,不時回 頭看我的樣子。那是每個周五的下午,學校大軍都回家個找個媽,那段路是我們互相道別的路,之後她往右 邊走,我繼續往前,相互消失在人群中。到了寒暑假,我們便互相寫信,我經常在夜裡給她寫信,偶爾用攢 下的零花錢去給她打會電話,那時電話費還是蠻貴,自然沒法像在大學那樣煲電話粥。然而在那個年級,我 哪裡懂得愛,寫的什麼也是記不得了。

後來十幾年後相逢,我開玩笑問她,你還記得我給你寫過什麼嗎? 她說大多還記得,都很長,而且很多還是 教我怎麼讀書的,我差點沒把咖啡笑噴出來。

乖乖, 奇葩的書呆子。

相逢一笑泯恩仇。她說以前確實很恨我,拍拍屁股就轉到另一個班級去了,在那個大家都心理比較稚嫩的年級,都比較在乎外界的言語,很多人都說是因為她我才轉了班級,她壓抑地過完了初中生涯,也變得很自卑。她哪知,我轉班級其實是我自己心理不成熟,沒法把控自己的情緒,戀愛讓自己無法集中精力。那時的我是可憐的現代版的孔乙己,一心在乎的是成績。確實夠變態的。這讓我想起近期的新聞,一個男生,為了專注學習,居然揮刀子宮,人才,和我當年的變態有的一比。我是自私傷了別人,他是偉大地傷了自己。自己控制不了心智,老二何罪之有,漂亮的少女又何罪有之。變態教育體系之下,盡出一些像我這般變態之人。

然沒考上大學的她和大多數人一樣有一種沒必要的可笑的自卑,就像我當初在自卑中度多了四年大學一樣,因為沒考上重點大學!我們都沒能免俗,人是群體動物,以前是禮教殺人,現在是洗腦廢人!而且人群和動物群有時真沒分別,別看我們自認為是高級動物,因為豬是不會用泛濫的紙幣去做交易的,只有學過高等數學的現代人才變得比古代人自以為聰明了,不用帶真金白銀了。

我對她說,我們這個社會很瘋狂,學歷真只是個屁而已,中國的學術殿堂早已是人渣的天堂了!

那時我已走在了憤青的路上。

我們這社會,多少人因為沒有自信,渾然不覺自己的好,而低價傾銷了自己的價值,乃至尊嚴。她也算是因為自卑沒有發現自己的美和自己的好的人!而自信卻是說起來容易,做起來難的事情,得從慢慢看清自己,看清這社會開始。多少人有自信地說出:別人笑我太瘋癲,我笑別人看不穿。我們都難免有點底氣不足,生怕別人笑自己是神經病!我們都有一種離群恐懼症一樣。和別人一樣,成為了一種自認為最安全的心裡狀態!

那天見面,她問我: "如果我跟包子一樣會讀書,你會繼續喜歡我嗎?"

我嘴上回答說不是因為會不會讀書的原因。然後說不要再提過去的我了,那個我真的是個渣男而已。我沒敢 問當年初二在退回她的最後一封書信上寫的三個傷人的三個字後,她是如何感想的,我倒是希望我和她共同 的同村的朋友沒有把那封信還給她,只要那個朋友知道渣男的行為就可以了。

後來, 那個偷看日記的人和他的夢中人雙宿雙飛了,另一個,據說還時常打聽她的消息,只是她已是別人的 新娘了,而最後那一個偷看日記的人卻流浪在天涯。

三天

一周能有幾個三天,轉眼又是周末了。一事情無成。浪費時間做一些無聊的事情。有什麼藥可以提高智商的。

凌晨 1 點,15 號了,一個月又過半了,就像自己賤賤的一生,轉眼就是 40 了,可惡的時間,快的讓人恐怖。特別記得父親的 40,也不知那年的某天自己會在屋前看着他時,特意留意了下:哦,原來老爸 40 了。33 歲有了我,那會我也就 7 歲,人生也剛經歷一次死里逃生,從二樓梯子上頭朝下直接掉下來,敲在了一樓的水泥沿上,都說命大,只是輕微腦震盪,縫了幾針,倒是把我媽嚇病了,躺在床上休息了好幾天。前幾年因為失眠去做核磁共振,醫生說我左右腦血管不一樣,一邊發育不全的樣子,也不知是如此留下的後遺症。也難怪臥枝桑低!說大難不死的人必有後福,這個好像並不適合我,除了有了廈門新娘里福氣的傻樣,卻是一直不順!本以為人生似乎剛開始,卻發現,一幫共產畜生卻要我進墳墓!這世界連一個傻逼都容不下?老爸的 40 兒女三個,我的 40,卻似乎還是一個腦子長不大的小孩,除了一無所有還是一無所有!

人生到這個年級才漸漸明白,自己除了頂多只有周瑜幾十分之幾的自以為聰明的小聰明,卻沒發現有什麼智慧的腦細胞,這點讓自己很沮喪!本該做一個人畜無害的農民,吃着人畜無害的綠色食品,卻不知為何一股牛勁非要往技術的南牆上撞,或許只要不是牆倒砸死別人就好了,這樣再蠢也無妨。想起小時候和姑丈下棋,他老教導我下棋和做事一樣要多想幾步,話說在基層官場混過的人,在眾長輩里就是不一樣,可我總是想不了那麼多,下棋就像自己的性格一樣不計後果,腳踩西瓜皮,滑到哪算到哪,有時自鳴得意,以為下了一招好棋,卻發現是顧前不顧尾,臭棋!然後就老耍賴要悔棋。人生近40,家裡的長輩,也多是(遲遲??)暮年了。

真希望時間能夠慢一點,我這頑童還有好多好玩的事情還沒做。

為了尊嚴,我逼着自己做出了 3D 攝像頭,這次為了尊嚴,我該為了提高自己的智商而努力了,人生最好的 學習就是和畜生過招,而且是和頂級的畜生!如果還能有神庇佑再次大難不死,那也許是前生積了足夠的德, 如果不能,那是智商低的代價!

走出思維泥潭,快速。。。



相伴

風不語

樹知其意

雨不言

草木知其愛

父母無言

兒女知 感恩一生

每逢佳節倍思親

飄零天涯

歸家不知何時

不能相伴你左右

生前不能顧

身後枉孝心

雙親不能顧

愧對男兒身

這一生

沒想過風光浮華

只想做喜歡做的事

去喜歡的地方

看着小孩長大

相伴父母變老

和心愛的人

牽手走過煙雨的人生路

平淡如我

平凡如我

這世界與我無關

我的世界只與你有關

可是

親愛的

你又何時才會

出現在我的生命裏

2020 12 29

還沒看到深度學習做過什麼好事,多數是反人類文明的。窺探隱私,替代人類,狗屁的人工智能,實是搬石 頭砸人類自己的腳!今天所謂的人工智能的受益者,他的下一代或許就是受害者!沒有人能永遠坐在"統治 者"的位置!貪心不足蛇吞象,報應遲早會有! 現代科技讓人越來越喜歡作假!美顏,修音等等,即使創造出超自然的人工智能或是超級人類,又如何,除了威脅子孫後代,又有何益處!始終是非自然的!真實自然的東西才是最美的,是上帝賦予的模樣!修音修的再好,能好過人工智能合成的聲音和音樂嗎?但這種所謂的天籟之音又有什麼意義!一首好的音樂,讓人着迷,是因爲她是上帝賜予的獨有嗓音,能現場自信地演唱!

喜歡能做好事的"壞人",具有做壞事的天賦,卻選擇了做好事的骨氣!

曾經跟人徹夜聊天,瘋狂的青春,在大學煲電話粥都沒這麼久,或許是那會電話費貴,後來網絡興起,提供了瘋狂的可能。記得曾說喜歡有點壞壞的女孩。呵呵,唉……。

那個唱《壞女孩》的人比壞女孩有魅力,比《淑女》有味道,或許她本身就是《壞女孩》的上帝寵兒。人間難的降臨一人,所以至今舞臺難有人可及。

2021.1.2

自己一直在批評這社會什麼都快餐化,自己又何嘗不是了,連看一本小說的耐心都沒有了,生怕沒有了這時間,只好快速在油管上找別人的口述故事,聽別人讀薄了的書。有時覺得一句話說的對,卻不知是誰說的:小時候怕鬼,長大了,卻覺得人比鬼可怕何止百倍!小時候被家姐嚇的不敢獨自上樓,不敢獨自上山,腳上一道長長的月牙傷口是我怕鬼的歲月痕跡,一個人被風吹樹木的陰陰的聲音嚇到了,瘋狂的跑,結果摔了一跤。長大後,除了父母和家姐和幾個之心的朋友,越來越難找到信任的人。在人類和三體人之間做選擇,有時覺得三體人比人類更值得交往。但如果這世界如果真存在一種高於人類文明的生物,人類真也是可憐了,這世界的生存的法則從來就是高文明主宰低文明,人類又是誰的動物?人類的貪婪不是那麼毀滅性的,倒是人類僞善的貪婪,連三體人都讀不透!僞善何曾又不是一個人類文明的終結者!一羣無知的人被僞善欺騙着,這僞善的謊言連外星人都覺可惡!如果一人來世上,(誰都不是聖人,)人生是一場修行,那麼人類的修行又要多久?我們不是高等文明眼裏的蝗蟲,人類以前對同類的屠殺也是文明的一個成長過程,人會犯錯,人類(一羣人也會犯錯),不能一羣人的僞善就否定了整個人類,不能說明人類本性就是和動物一樣,有些人喜歡用這例子來說明人類有多麼的不可救藥,民主有多虛僞。

不要用聖人的眼光來看人類的歷史,現在的人都唾棄殘暴的殺戮,只是陷入了另一種愚昧,看不透僞善!還是容易被輿論玩弄!將心比心,回顧每個人自己的成長史,誰都不敢說,自己是聖人!都有私欲,但我相信大部分人在現代公民教育下,不會爲了私欲殺人,即使現在再"發現"什麼新大陸,不會出現像以前那樣的殺戮。因爲總體反屠殺,也就所以有了一部分惡人的僞善,這種僞善就是被現代公民教育下逼出來的,所謂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人間的善與惡總是在相生相克中演進!人類存在必然有他的道理,你可以向善,誰都沒有資格站在一個道德的高點指責別人就無法向善!

生存是一種妥協,而不是互相滅亡,就像政治一樣。愛是宇宙間永恆的話題! 哥哥說這是一個愛的世界,不是文青,也不是玩笑,是真的,我相信愛可以感化一切,再惡的生物都可以感化。爲了生存而殺戮,那曾不上高等文明! 充其量還是個動物世界,而動物世界是不可能發展出高等文明的! 互相殺來殺去,普通人也累,政客也累,外星人也會累! 因爲有了文明,就有了對話的權利! 人類和動物之間,應該是動物還沒進化出文明吧! 動物有一天如果能拿起武器抗爭把人類打到談判桌上,豬也就不叫豬了! 就像手上沒槍,大腦被洗的像豬一樣的人,民主和自由不可能跪着頌念經文,他們的上帝就能白白賜予他們一樣。手上的武器是讓對方明白和平法律憲法是保障他們自己好好愛自己的生活和家人的前提條件! 畢竟雙方誰都不想在刀尖上跳舞,你只有強大到讓別人感受到失去生命的恐懼,別人才會知道愛的重要,才知道妥協,才知道彼此妥協相愛才能有生命去愛自己的家人! 而不是今天我殺你,明天你殺我,循環反復的報應!

所以,在科技上如果強大不到讓對方害怕,那人類也只有認命自己是高等文明中的豬了,如果人類是外星人 食物連上的必備的食物的話!除非外星人的文明已經高度發達,對非食物連上的生物可以給予愛心,比如人 和寵物狗之間的關系,可以親密到了家庭成員之間的愛! 人類的文明不是宇宙文明的標準,也無法意想外星文明是怎麼樣子的。如果真有外星文明碾壓人類文明,那 真的是讓人覺得很沮喪!三體裏的所謂的黑森林法則太殘酷了,只能祈禱神保佑人類了!

很矛盾。不過我還是相信,人類不是其他文明必要的食物,人類文明的走向和高等文明的走向是類似的,愛 是永恆的,勝過任何武器!宇宙法則會懲罰作惡的個體和文明!三體用少數人類的僞善的殘暴和動物之心去 度其他文明之心!文明之所以稱爲文明,除了技術上有進化,"人"性和其他方面必然也會相應的進化,越 文明,社會羣體越崇尚和平和友愛!回顧我們人類文明的發展史,可以很輕易地的出這個結論,人類是從野 彎漸漸過度到如今的文明的!不能因爲少數人的僞善和醜陋而抹殺了整個人類和文明!人心有迷失的時候, 一個人羣也有迷失的時候! 迷失的孩子們也總能在修行中得到開悟而找到回家的路! 是的,何必杞人憂天! 中國人總是喜歡用印第安人的悲劇來瞠西方人像吃了死老鼠一樣難以反駁!這溝和套路很深!很多人看了, 也是很容易入套,得出同樣的結論:現代的人類民主和文明很虛僞!這是典型的用"假"聖人的眼光來看別 人的歷史上的毛病,注意,是別人混蛋先輩犯的錯!而不是他們現在人的錯,如果人類文明真的如此骯髒不 堪,如今應該還是奴隸制度,就像中國的制度一樣!中國歷史上遠的就不提了,近的文革"中國人"對中國 人下手比日本人(外族)殺中國人還狠,還沒人性!這個以後美國人天天拿這個來數落說以後民主的中國, 是不是也可以瞠死一幫中國人:看,你們對自己人下手都這麼狠,而且還是在文明的時代逆文明之流殺死這 麼多人,這要是給你們機會殺外族,比如日本,那不殺的更狠!所以得出的結論是:中國民主和文明虛僞, 因爲中國人種劣等,看看你們近代殺了多少自己人就知道了!!!以子之矛攻己之盾!但我想,大部分受過 文明教育的人,都會明白,這是中國文明史上上代"中國人"犯下的沒人性的罪!只要有反省,整個社會和 人體都會吸取教訓和有文明的進步!西方已經亮了很久了,我相信那塊土地也會有發光的時候。不必用聖人 的眼光來看過去的錯!

鼓吹人類之惡的人,都是心裏陰暗的虛僞之人!無非是想營造一種輿論導向:不要對他們 的作惡沒底線那麼 苛刻,大家都跟他們一樣只管沒底線地縱欲就可以了!這樣它們才不會顯得雞立鶴羣!

地球和人類又不是沒有被宗教和各種勢力愚弄過,人類黑暗幾百年,也只是人類歷史上的一小段而已,人生 沉沉浮浮,人類歷史也一樣!黑暗久了,自然會迎來白天。

背不動的日記,不知去哪裏的人生!穿過黑暗,可能就會迎來白天了!如你的黑夜迎不來太陽,也只好人命! 來錯時間了,只求生命真有輪回!

2021.1.6

健忘有健忘的好處,再疼的傷口都會有忘記的時候。時間是個老朋友,再深的傷口在健忘的人那裏都好像能 撫平。走過一生,疼能忘記,恨能釋懷,愛卻可以銘記一生,渴望一生,甚至期待來生。健忘也有極大的壞 處,就是好了傷疤忘了疼!

以前從沒有想過去修飾自己的文字,現在卻恨自己墨水喝的不夠!以前一直喜歡物理和科技,現在卻越來越喜歡文學和音樂!很感激大叔在四年級的時候讓我喜歡上了數學,很感謝大伯在5年級的時候讓我慢慢喜歡上了寫作文,鼓勵有時候是一種很好的動力!

科技可以讓人類成爲高級動物,但文藝卻可以讓人成就高級文明,因爲文藝是爲愛而生!